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视觉中国

公告编号：2025-056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公司应到会董事5人，实际到会董事5人，参与表决董事5人，其中董事吴斯远先生，独立董事陆先忠先生、张磊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廖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拟聘任李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及内部控制审计费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会议通知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三、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日

附件：简历

李毅，男，1986 年 12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自 2014 年 9 月入职公司担任视频产品经理，2017 年担任 AI 影像创新业务部负责人，全面负责集团“AI 技术+视觉数据+应用场景”的战略落地。2010 年至 2014 年曾任中视和阳传媒制作部制片人，制作了《在访侨乡话新侨》、《北京同仁堂 20 周年》等多部纪录片、宣传片。

李毅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李毅先生获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10 万股。李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